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水仙小学） 的 （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水仙小学食堂食材采购统一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水仙小学食堂食材采购统一配送服务项目），属于（批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716.9万元，资产总额为5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8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竞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竞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竞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成交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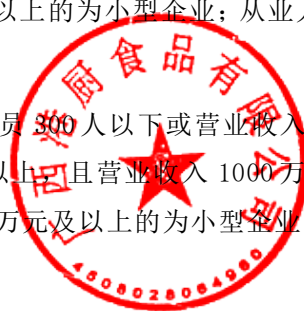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项目磋商活动提供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18日



注：

1.成交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8) 其它：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及资料。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2MAA7MET044

报告编号：

20250817182258929K6710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8月1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2MAA7MET04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志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05-05
住所	贵港市港北区中山路北环新村良生农贸市场8栋一楼内铺BD05、BD06铺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4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违法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8月1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2MAA7MET04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志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05-05
住所: 贵港市港北区中山路北环新村良生农贸市场B栋一楼内铺BD05、BD06铺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4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市监许决450802(2024)000748号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贵港市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食品经营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JY14508020163159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9-04-08
许可内容:

您(单位)申请“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新办)于2024年4月1日获我局(我单位)受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经审查,我局决定如下:同意颁发《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态:食品销售经营者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

冷冻食品)销售

许可机关: 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数据来源单位: 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市监许决450802(2024)000675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贵港市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食品经营许可证注销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JY14508020136711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3-29
有效期自: 2024-03-29
有效期至: 2027-05-30

第2条

许可内容: 您(单位)申请“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注销)”于2024年3月29日获我局(我单位)受理。根据《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经审查,我局决定如下:同意注销《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JY14508020136711并收回原《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

许可机关: 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数据来源单位: 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市监许决450802(2023)00196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审查的决定

第3条





许可证书名称: 食品经营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JY14508020136711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9-10

有效期自: 2023-09-10

有效期至: 2028-09-09

许可内容: 您(单位)申请“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于2023年9月11日获我局(我单位)受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九条、《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经审查,我局决定如下:同意颁发《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态:食品销售经营者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许可机关: 贵港市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数据来源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000MB1519699K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市监许决450802(2022)000942号 第4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贵港市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食品经营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JY14508020136711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5-31

有效期自: 2022-05-31

有效期至: 2027-05-30

许可内容: 您(单位)申请“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新办)”于2022年5月19日获我局(我单位)受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经审查,我局决定如下:同意颁发《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态



: 食品销售经营者 经营项目: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许可机关: 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数据来源单位: 港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802MB1766462U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hixin/

点此搜索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刚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蒋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曾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开满	3326261966****0017
韦殿宁	4527011961****1325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郭西西	4104821995****3836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丰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道思得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康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新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成都江准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深圳海时达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50802MAA7MET044 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广西贵信食品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首页
- 政府采购法规
- 购买服务
- 监督检查
- 信息公告
-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50802MAA7MET044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广西港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50802MAA7MET044 查询时间：2025年08月17日 18时32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